

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7 月 19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
场内简称	无
基金主代码	26011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11 月 2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5,170,875.2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具有投资价值的处于支柱产业地位的优质企业，分享其在中国经济增长的大背景下的可持续性增长，以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资产配置:本基金依据定期公布的宏观和金融数据以及投资部门对于宏观经济、股市政策、市场趋势的综合分析，运用宏观经济模型(MEM)做出对于宏观经济的评价，结合基金合同、投资制度的要求提出资产配置建议，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核后形成资产配置方案。 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股票投资主要遵循“自下而上”的个股投资策略，利用我公司股票研究数据库(SRD)对企业进行深入细致的分析，挖掘出在制造业转型和升级过程中的优势企业。 债券投资策略:债券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策略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 股指期货投资策略: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制定相应的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中游制造产业指数×80%+ 中证全债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属于风险程度较高的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 A	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60117	02151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54,028,610.06 份	1,142,265.20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4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2024 年 5 月 3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 A	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7,846,643.95	-1,894.53
2. 本期利润	-20,958,439.23	-109,604.1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 本期利润	-0.0821	-0.1465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22,863,015.39	2,008,944.84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759	1.75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自 2024 年 5 月 30 日起增设 C 类基金份额，并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开始对 C 类份额进行估值。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47%	1.46%	-0.30%	0.93%	2.77%	0.53%

过去六个月	21.10%	1.47%	0.93%	1.12%	20.17%	0.35%
过去一年	20.57%	1.22%	-12.28%	0.98%	32.85%	0.24%
过去三年	-7.15%	1.27%	-27.75%	1.04%	20.60%	0.23%
过去五年	52.50%	1.25%	11.98%	1.12%	40.52%	0.1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6.25%	1.63%	70.44%	1.28%	75.81%	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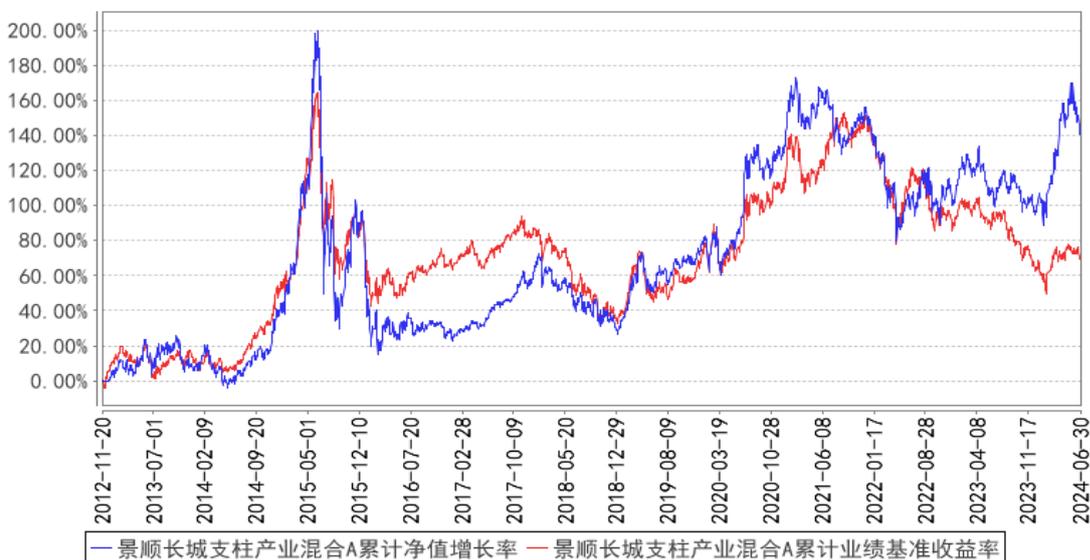
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91%	1.38%	-1.81%	0.72%	-4.10%	0.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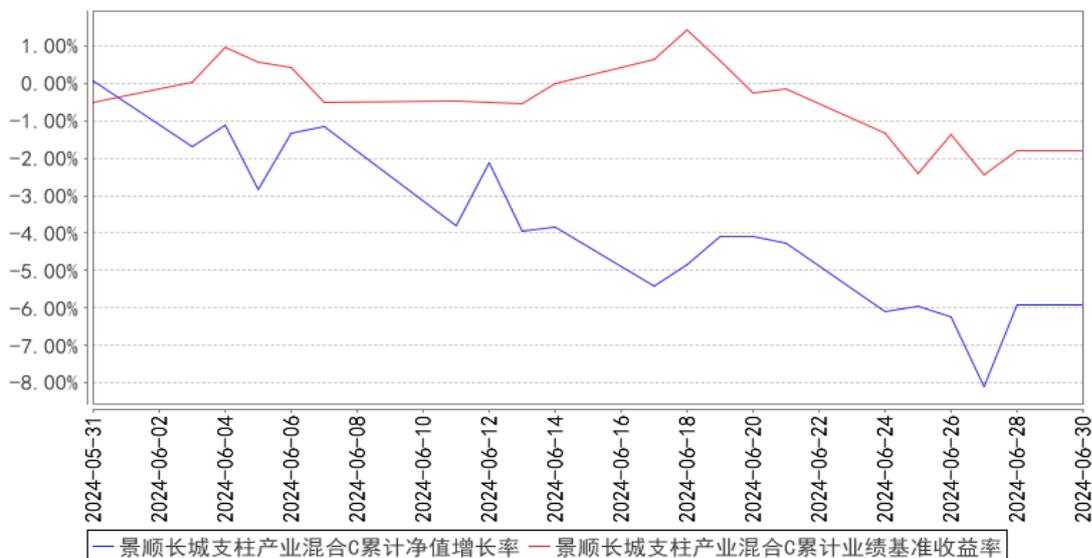
注：本基金自 2024 年 5 月 30 日起增设 C 类基金份额，并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开始对 C 类份额进行估值。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将基金资产的 60%-95% 投资于股票类资产，其中投资于以制造业为主的支柱产业的股票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股票资产的 80%；将基金资产的 5%-40% 投资于债券和现金等固定收益类品种，其中，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投资于权证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 2012 年 11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本基金自 2024 年 5 月 30 日起增设 C 类基金份额。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邹立虎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3 月 25 日	-	14 年	经济学硕士。曾任华联期货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平安期货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中信期货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投资部高级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21 年 8 月加入本公司，自 2021 年 11 月起担任混合资产投资部基金经理。具有 14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

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有 3 次，为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全球经济总体保持稳健复苏态势，二季度后期复苏动能在中美欧主要经济体略有放缓，包括商品和主要股指也随之进行了回调。二季度更多央行开启宽松周期，发达经济体央行包括欧洲央行和加拿大央行，我们预计全球新一轮宽松周期正在开启，战略上对风险资产偏正面。具体来看，中国方面，政府加大了地产政策力度，市场也给予了相应回应，目前基本面仍需要政策继续加码，预计在全球宽松周期引领下，政策力度在接下来一年会持续宽松，政策环境保持友

好。美国经济基本面略有降温，这有利于联储货币政策松动，我们预计降息窗口在 9-11 月份之间，考虑到联储的不对称通胀目标，我们倾向于认为联储会在较强的就业市场和金融环境下，尽管通胀依然在目标之上，但为了预防不确定性，联储会领先市场预期降息，近期的鹰派表态从战略上看只是短期的战术扰动。二季度市场冲高回落，大宗商品市场包括对应股票板块也出现了明显回调，传统能源板块在二季度后期表现要明显好于有色金属，体现了市场风险偏好的转变，尽管从基本面的角度而言，能源价格偏中性。股票方面，配置变化不大，继续沿着上游展开，主要配置了有色和传统能源，期间根据宏观和行业变化情况，不同行业配置比例适当进行了调整。

展望未来，我们战略上看好在海外通胀得到控制情况下，基于不对称通胀目标，以欧美央行为代表的全球货币政策会进入新一轮宽松周期，会至少持续 1 年-2 年时间，短期的鹰派扰动导致的市场调整提供了中长期建仓的好时机。国内财政和货币政策在欧美央行完全转向宽松后力度预计也更加积极。基于上述战略判断，我们认为在 2022-2023 年全球经济显著回调后，2024 年全球经济体现为筑底温和回升特征，实际上全球制造业 PMI 已经在欧美转向之前回升，随之欧美后续宽松政策持续，全球制造业 PMI 回升势头将会更加显著，参考历史经验，这一趋势至少会持续大概 2 年左右时间，预计 2025 年是全球经济复苏较显著的年份，期间通胀会保持在较适当状态。当然上述假设前提是目目前中东等局部地缘政治风险相对可控。另外战略上来讲，欧美的大财政环境有利于全球名义增长与通胀环境，预计中国的财政也会继续加码，推动名义增长及企业盈利回升。在上述宏观假设下，包括股市在内的风险资产都会有不错的表现。大财政环境下，脱虚向实有利于实物资产需求。继续看好全球定价资源品。

行业层面来讲，受益于需求重构及中长期的供应端刚性约束，我们预计随着接下来去库存趋势更加明显，全球定价的核心资源品将会继续保持强劲景气趋势。需求重构主要来自于新兴领域和新兴市场需求重构，我们估计边际量来看，其实已经在主导以铜为代表的核心资源品定价。在宏观大变局背景下，需要以更加宏观的战略视角来看待上游所处周期位置及定价体系的转变。

我们将会继续秉持价值大方向的背景下，努力寻找符合接下来时代特征的产业趋势机会。这其中，上游可能是战略方向之一。我们认为随着全球经济重启复苏，美元可能面临趋势性压力，这也将会支撑大宗商品价格。从盈利能力和估值水平来看，上游仍然非常具有性价比。后面我们重点关注海外发达经济体的再工业化过程及以印度为代表的新兴经济体需求的持续扩张，和能源转型带来的需求占比持续提升。从上游资源大的周期来看，过去 20 多年，2001 年到 2011 年是近 10 年的上升周期，2011 年到 2020 年是接近 10 年的下行周期，2020 年下半年起可能是新的 10 年上升周期开启。2024 年可能是全球制造业再次进入景气周期和 10 年的中长期周期共振，目前仍然处于早期阶段。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24 年 2 季度，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47%，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0%。

2024 年 5 月 31 日（C 类份额首个估值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 C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9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8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66,126,248.76	88.21
	其中：股票	566,126,248.76	88.2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9,663,650.24	6.18
	其中：债券	39,663,650.24	6.1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470,589.83	1.94
8	其他资产	23,542,037.66	3.67
9	合计	641,802,526.4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423,397,706.80	67.76
C	制造业	142,728,541.96	22.8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66,126,248.76	90.60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993	洛阳钼业	6,248,900	53,115,650.00	8.50
2	600547	山东黄金	1,811,600	49,601,608.00	7.94
3	600988	赤峰黄金	2,905,000	47,467,700.00	7.60
4	000630	铜陵有色	13,144,900	47,453,089.00	7.59
5	601899	紫金矿业	2,403,500	42,229,495.00	6.76
6	002155	湖南黄金	2,156,248	39,028,088.80	6.25
7	600961	株冶集团	3,547,341	33,486,899.04	5.36
8	000975	银泰黄金	1,883,600	30,683,844.00	4.91
9	601666	平煤股份	2,659,080	29,781,696.00	4.77
10	600348	华阳股份	2,749,700	27,387,012.00	4.3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9,519,569.78	6.3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44,080.46	0.02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9,663,650.24	6.3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33	24 国债 02	391,000	39,519,569.78	6.32
2	113066	平煤转债	960	144,080.46	0.0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制定相应的投资策略：

时点选择：基金管理人在交易股指期货时，重点关注当前经济状况、政策倾向、资金流向和技术指标等因素。

套保比例：基金管理人根据对指数点位区间判断，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决定套保比例。再根据基金股票投资组合的贝塔值，具体得出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买卖张数。

合约选择：基金管理人根据股指期货当时的成交金额、持仓量和基差等数据，选择和基金组合相关性高的股指期货合约为交易标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环保部的处罚。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进行了投资。

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63,080.0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2,889,645.3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89,312.25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3,542,037.6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66	平煤转债	144,080.46	0.02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 A	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1,367,647.65	-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24,444,481.80	1,202,259.4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1,783,519.39	59,994.2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4,028,610.06	1,142,265.20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40401-20240401; 20240516-20240521	19,646,031.29	48,590,379.00	8,002,570.10	60,233,840.19	16.96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由于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的情况，可能会出现如下风险：</p> <p>1、大额申购风险 在出现投资者大额申购时，如本基金所投资的标的资产未及时准备，则可能降低基金净值涨幅。</p> <p>2、如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以下风险：</p> <p>(1) 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p> <p>(2) 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p>							

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3) 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4) 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5) 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6) 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将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机制，以有效防止和化解上述风险，最大限度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风险提示及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自行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 2024 年 5 月 30 日起对本基金在现有基金份额的基础上增设 C 类基金份额，原基金份额转为 A 类基金份额，同时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进行了相应的修改。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发布的《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设 C 类基金份额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支柱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19 日